

北京师范大学2010年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考博
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3/2021_2022__E5_8C_97_

[E4_BA_AC_E5_B8_88_E8_c79_64380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3/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B8_88_E8_c79_643803.htm) 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和教育事业发展需要，实现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和创新型国家的战略目标，培养教育实践领域高层次专门人才，我校决定2010年招收学生发展与教育、教育领导与管理两个领域的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一、招生专业领域及招生对象 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的英文名称为“ DoctorofEducation ”（英文缩写为Ed.D），旨在培养造就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领域的复合型、职业型的高级专门人才。2010年我校教育博士招生专业领域如下：1．学生发展与教育 招生对象为高等院校及相关教育机构从事学生工作（尤其是从事学生生涯辅导、就业指导工作）的具有相当成就的专职管理人员及相关领导。2．教育领导与管理 下设两个方向：（1）中小学学校领导与管理方向，招生对象为具有中学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初等或中等学校的现任校级领导；（2）高校领导与管理方向，招生对象为高等院校及相关教育机构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另注】1．暂不招收教育行政机关工作人员。2．我校每年都招收各学科课程与教学论学术型博士研究生，欢迎符合条件的初等或中等学校学科教师报考。

二、招生人数 招生总人数10～15人。

三、报名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2.具有硕士学位；3.有5年以上相应教育领域全职工作经历；4．两位与所报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5．身体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点击此处查询](#)）。

四、报

名办法 1.考生报名前应仔细阅读我校的报考条件，确认完全符合后再进行网上报名。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报名时间：2010年1月11日至2010年1月18日。 3.报名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网址为：<http://graduate.bnu.edu.cn/bsbmindex.htm>(报名时间段内开通)。报名费200元，按网上报名系统要求缴纳。网上报名时，专项计划请选择“教育博士”，报考类别选择“定向”，考试方式选择“公开招考”，报考院系所选择“研究生院”，指导教师选择“暂未定”。 4.报名者须于2010年1月22日前（以当地邮戳为准）按要求向我校研究生院专业学位处提交以下书面材料：（1）报名登记表（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打印前须按要求上传本人电子照片，打印后须本人在每页亲笔签字确认）；（2）两份专家推荐书（在网上报名系统下载空表后请专家填写）；（3）个人自述（在网上报名系统下载空表后填写，需同时在网上报名系统提交电子版）；（4）本人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研究成果（原件或复印件均可），需同时在网上报名系统提交本人已发表的代表性学术论文（最多3篇）；（5）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在国外获得的硕士学位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毕业证书复印件、硕士学位论文，及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由考生攻读硕士学位所在院校研究生培养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也可从本人档案管理部门复印并加盖其公章。下同）；（6）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相应教育领域工作年限的证明。报考“教育领导与管理”专业领域的，还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任职证明、职称聘任证书复印件。（7）主持科研项目、教改项目的证明；其他可以表明其具有

相当成就的证明。网上报名时考生必须如实、准确地填写信息。考生必须按要求提交书面材料，书面材料中的相关内容必须与网上信息一致。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者，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或录取资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考生本人负担。以上材料经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审查，符合报考条件的，准予考试。准考证不再寄发，考生于考试前一周从网上下载即可。

五、入学考试

1. 考试科目 学生发展与教育考试科目：外语（英语、日语或俄语），教育学，发展心理学；教育领导与管理考试科目：外语（英语、日语或俄语），教育学，教育管理学。各科考试均为笔试，时间均为三个小时，满分均为100分。外语考试不含听力，不指定参考书。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教育管理学参考书可[点击此处查看](#)。
2. 初试时间：2010年3月20日、21日。
3. 初试地点：北京师范大学（具体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4. 复试形式为面试，一般在笔试结束后一天内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在初试时通知。

六、录取 根据初试和复试成绩，综合考虑考生的科研情况和工作业绩等，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

七、培养方式 我校教育博士采用在职攻读的方式学习，学习年限34年。其中前两年采用短期集中方式授课，完成课程阶段学习；课程完成后在职撰写博士论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学习年限。课程学习由研究生院统筹安排，按照教育博士培养方案进行培养。学校将聘请本校一流专家、国内外知名学者及有关部委的领导授课，开设前沿性和有针对性的专题讲座，举办高层次的学术研讨。学校将聘请具有丰富经验的博士生导师担任教育博士指导教师，具体指导教师在学生入学后由学生和导师双向选择后确定。教育博士录取类别均为定向培养，学生人事

档案和户口不转入北师大。八、学费 教育博士不享受“研究生基本奖助学金”，且须缴纳学费，学费共计10万元。学费分两阶段缴纳。新生入学时缴纳课程阶段学费6万元，论文开题前缴纳论文阶段学费4万元。学习期间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九、毕业和学位授予 修满学分，完成博士论文并通过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教育博士专业学位，颁发教育博士专业学位证书和博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十、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专业学位处 邮政编码：100875 联系人：苏老师焦老师；咨询电话：（010）58806414 办公地址：北京师范大学主楼A区211A 专业学位处邮箱：zhyxw@bnu.edu.cn 研究生院网址：<http://graduate.bnu.edu.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